

还注意到非政府组织和以社区为基础的组织以及私营部门已增加了用于改善生活条件和建造新住房及住区的捐助，

确认 1987 年开展的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和当前正在执行的《到 2000 年全球住房战略》等方案为集中处理住房和服务等关键问题提供了框架，而且还成功地大幅度提高了人们的认识，并将提供住房和服务置于社会和经济这一更大的范畴之内，

关切地注意到许多发展中国家人类住区领域国家一级政策、方案和项目取得的成就尚不足以遏止或扭转城乡人口生活条件恶化的趋向，

此外还认识到过去的经验和当前的趋向以及人类住区和有关的贫困、人口、环境及发展等领域的事态发展和预测明确地揭示有必要深入审查和评估已实施的各项战略，以便充分和现实地把人类住区活动纳入二十一世纪的总体发展议程，

确信人类住区恰当的规划、发展和管理可带来经济和社会进步，从而缓解贫困并促进实现从长远来看无害于环境和可持续发展，

还确信一次范围广泛、多学科和高层次参与的世界会议可能提供一个适当的讲坛，以便参照既有的和预期的社会、经济和环境状况，审议人类住区规划、发展和管理方面的实际情况，

考虑到这一会议除其他外应：

(a) 审查各国和国际组织为执行 1976 年在加拿大温哥华举行的联合国生境——人类住区会议通过的决议而采取的政策和方案的趋向；

(b) 对《到 2000 年全球住房战略》进行一次中期审查，必要时提出能确保到 2000 年实现《全球战略》目标的建议；

(c) 根据取得的经验和定于 1992 年 6 月 1 日至 12 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的结果，审查和制定人类住区部门应发挥的实质性作用和应作的贡献；

(d) 审查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影响人类住区规划和发展的趋势，并为国家和国际两级今后的行动提出建议；

铭记大会 1985 年 12 月 18 日关于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的第 40/243 号决议，

1. 决定在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上审议可能召开一次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第二次生境会议）的问题，以便在该届会议上就此一会议的目标、内容、范围及时机以及举行此一会议的方式和所涉经费问题等作出一项决定；

2. 请秘书长会同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执行主任编写一份报告，述及：(a) 此一会议的目标、内容及范围；和 (b) 会议的筹备问题和其他方式问题，并包括一份关于筹备和召开此一会议的所涉经费问题的说明；

3. 又请秘书长将报告提交给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

1991 年 12 月 19 日

第 78 次全体会议

46/165.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

大会，

回顾其 1989 年 10 月 26 日关于《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维也纳行动纲领》的十年终了审查及其新活力的恢复的第 44/14A 号决议，

又回顾《关于国际经济合作，特别是恢复发展国家的经济增长和发展的宣言》⁵⁰及《联合国第四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⁵¹其中大会特别强调发达国家和国际组织必须支持发展中国家在科学和技术能力方面建立和发展本国能力的努力，

回顾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决定，建立和加强各国的能力来进行技术的转让和变通应用以促进发展，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应该集中注意的领域之一，⁵²

注意到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政府间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的报告，⁵³

重申知识是进步的关键决定因素，科学和技术对于恢复发展活力具有关键性作用，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

意识到信息技术、新材料等新技术和萌芽中的技术正在根本地改变不同国家间的相对优势，因此对决策者和国际组织来说，这既是一个机会，也是一种挑战，

认识到能够获得和创造无害环境的技术是将环境问题全面纳入国家发展战略的绝对必要条件，

认识到联合国应在加强援助发展中国家建立本国的科学和技术能力和促使它们能以有利条件获得技术方面起中心作用，

重申秘书处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中心是联合国系统内技术评价等方面的协调中心，在可能情况下也是同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联系会员国技术评价活动的联络点，

认识到联合国在这一关键重要领域的作用和实际意义需要进一步提高和加强，以便更有力地对发展中国家新出现的需要作出反应，

铭记其关于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的改革与恢复活力的 1991 年 5 月 13 日第 45/264 号决议，并在不妨碍执行该决议的情况下，

1. 赞同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政府间委员会的第 1 (XI) 号决议；⁵⁴

2. 敦促加紧和加强各国在建立发展中国家本国科学和技术能力方面的努力和国际发展合作，特别是由捐助国政府、多边贷款机构和国际机构提供支援性财政和技术援助；

3. 请秘书长考虑到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结果，并根据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政府间委员会对其第十二届会议实质性主题的讨论情况，就加强发展中国家建立本国科学和技术能力的方法和途径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提出一份全面的分析报告；

4. 请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政府间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或可能的后继安排，在审查了秘书长应其第 1

(XI) 号决议要求提出的关于这个问题的报告后，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提出如何更有效地集结资源去满足发展中国家的科学和技术需要的具体建议。

1991 年 12 月 19 日

第 78 次全体会议

46/166. 企业家精神

大会，

重申其 1990 年 12 月 21 日通过的第 45/188 号决议，并注意到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关于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报告⁵⁵第四节，

回顾其 1989 年 12 月 22 日第 44/211 号决议，

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 1991 年 6 月 25 日的第 91/11 号决定，¹¹

1. 欢迎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和机构正开展活动，以促进经济发展方面的企业精神，并赞许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提供资料，说明在其关于联合国系统业务活动的年度报告⁵⁶内所载的活动；

2. 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新设一个私营部门参与发展司；以及开发计划署理事会已拨出一些资源，包括特别方案资源，以便在第五个方案编制周期期间促进私营部门；

3. 认识到技术援助在协助各国政府，通过自由企业、竞争性市场和企业精神并按照其国家条件和优先次序加强公营部门的效率来发展和振兴其经济方面所起的重要作用，并考虑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在向各国政府提供方案制定援助以满足这种国家条件和发展优先次序方面所起的关键供资作用；

4. 又认识到必须加强联合国系统各有关机关、组织和机构之间的合作，以便特别是在国家一级，妥善利用资源来促进企业精神；

5. 请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和机构斟酌情况，进一步提高其促进企业精神的活动的效用，包括向各有关国家提供技术援助从而吸引充足资源；